

490

新 中 學 文 庫

商 業 常 識

孔 士 譔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商學小叢書

商 業 常 識

孔 士 諤 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輯大意

(一)本書編輯在供一般人士作商業常識讀本之用，初級商業學校作爲商業概論或商業大意教科書，亦頗適宜。

(二)本書係供初學者之用，雖各門皆備，但材料比較簡單，欲作進一步研究者，須參考其他商業參考書。

(三)本書共分二十章，凡商業上之重要問題殆皆已附入。如用作教本，每週以授課三小時計，兩學期可以授畢。

(四)本書第一章至第十章經程本同君代爲校閱；又連輸一章經鄺凱華君代爲改正之處不少，書此以誌謝意。惟內容如有錯誤，仍由作者負其全責。

目錄

第一章	總論	一
第一節	商業之起源	一
第二節	商業之世界	三
第二章	商業	九
第一節	商業之意義	九
第二節	商業之效用	一〇
第三節	商業之種類	一二

第三章 商人及商業使用人……………一七

第一節 商業習慣上之商人……………一七

第二節 法律上之商人……………一九

第三節 商業使用人之種類……………二〇

第四章 商業之資本……………二三

第一節 商業組織……………二四

第二節 資本之類別……………二八

第三節 固定資本與流動資本之比例……………二九

第五章 商業管理……………二三

第一節	人的管理	三三
第二節	事務所管理	三六
第三節	貨物管理	三八
第六章	商業設備	四二
第一節	商業組織上及經營上必要之設備	四二
第二節	商標註冊	四五
第七章	商業經營	四九
第一節	進貨	四九
第二節	市場分析	五二
第三節	銷售與廣告	五四

第八章 零售商業……………六〇

第一節 零售商業之意義及機能……………六〇

第二節 零售商業之業務……………六二

第三節 進貨與銷貨……………六五

第四節 大規模之零售商業……………六九

第九章 工廠……………七一

第一節 工廠地址之選擇……………七一

第二節 工廠之設備與佈置……………七五

第十章 運輸……………八〇

第一節 運輸之重要……………八〇

第二節 鐵路運輸·····	八二
---------------	----

第三節 負責運輸及負責聯運·····	八四
--------------------	----

第十一章 運輸(續)·····	九二
-----------------	----

第一節 航空運輸·····	九二
---------------	----

第二節 河海航運·····	九四
---------------	----

第十二章 郵電·····	一〇〇
--------------	-----

第一節 郵政業務之概況·····	一〇〇
------------------	-----

第二節 我國電政之概要·····	一〇三
------------------	-----

第三節 電報與電語之種類·····	一〇八
-------------------	-----

第十三章 堆棧·····	一一一
--------------	-----

第一節 堆棧之效用·····	一一二
----------------	-----

第二節 堆棧之種類·····	一一三
----------------	-----

第三節 堆棧之業務·····	一一四
----------------	-----

第十四章 商業機關·····	一一七
----------------	-----

第一節 國立商業機關·····	一二七
-----------------	-----

第二節 私立商業機關·····	一二八
-----------------	-----

第十五章 貨幣與度量衡·····	一二四
------------------	-----

第一節 貨幣必具之要素及其功能·····	一二五
----------------------	-----

第二節 貨幣之種類·····	一二七
----------------	-----

第三節 世界各國權度之標準制·····	一二九
---------------------	-----

第四節 我國之度量衡·····	一三一
-----------------	-----

第十六章 銀行與票據……………一三四

第一節 銀行之意義與經營……………一三四

第二節 銀行之業務……………一三五

第三節 票據在法律上地位及其簽署之責任……………一四一

第四節 票據之種類與效用……………一四二

第十七章 保險……………一四五

第一節 保險之重要……………一四五

第二節 保險之種類……………一四七

第十八章 國際貿易……………一五四

第一節 國際貿易之經營方法……………一五五

第二節 貨物之標價·····	六〇
----------------	----

第三節 付款方法·····	六
---------------	---

第十九章 利益之計算·····	一六二
-----------------	-----

第一節 利益計算之方法·····	一六三
------------------	-----

第二節 毛利·····	一六五
-------------	-----

第三節 存貨週轉率·····	一七〇
----------------	-----

第四節 淨利·····	一七二
-------------	-----

第二十章 商業成功之要素·····	一七四
-------------------	-----

商業常識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商業之起源

上古時代，人類生活，極為簡單，一切衣食住行，都取給於天然物產。其後知識漸開，慾望(want)亦漸發達，對於日常應用必需之品，經過人工改造者，應用上往往更能使人滿意，於是一切器用，遂漸採用手工製品。雖其創作，僅具形態；然用之者衆，手工業乃因之而興。經濟學上稱爲『自足經濟時代』者，以其一切需要，祇求自給自足，不知仰求於他助也。但人類之慾望，從來卽難滿足；而慾望之發生，彷彿都循『新陳代謝』之程序；舊之所欲者方得滿足，新生之慾望又已繼起。人類因受慾

望之鞭策，努力以求滿足；社會上一切文化，即因人類之繼續努力，而逐漸推進。自足經濟時代之人，久於『一成不變』之生活，亦漸感覺枯燥，欲得稍爲優裕之生活，實非一人之力所能達到，不得不求助於人。但是掠奪之法，因各部落之密切團結已不能再行延用；游牧、耕植之所收穫者，非患不足，即感過剩。惟有將自己消費有餘之物產，交換他人所餘之物產，方能互相滿足其慾望，『互助』之觀念，遂應環境之要求而生；而物物交換之制度，亦因時勢之需要而成，是即經濟學上所稱之『物物交換時代』。

物物直接交換，最易感受困難者，乃因遇到供求不能相應，數量難以適合，以及物質不可分割等情形，交換難以成立。於是有人負載物品，遠涉異地，以求交換之得以適合者。但其同行之人，倘或過少，恐於中途發生劫奪之危險。乃相要約，結隊而行，以圖安全；交換而歸，以裕生活，『隊商』之制，遂應時勢之需要而興。

隊商負載物品，遠涉異地，未必都能適合其供求之需要及數量也，每或徒勞而無功。於是漸有擇定適中之場所，預約一定之時期，以便各地隊商，自由集合，互行其交換者，既可免耗時光，又易投

合供求，利人濟物，仿行日多，『定期市』之制因而告成。

隙商固非專營此事，倚此爲生之人也，乃係乘其游牧耕種之暇，偶爾從事於物物之交換，以自裕其生活者也。久之，漸覺專營此事，轉爲安逸而多利。於是棄其本業，營此爲生；或於平時收薙市場上剩餘之物，預備供人不時之需，因而圖利以爲專業者，似此營爲，漸具商業形態，逐漸改進，『商業』遂成爲人類專營之職業。

人類知識漸開，解除困難之法亦漸進步。從前因供求之物質或數量不相適合，交換難以成立者，漸知應用貝介皮幣等物，以爲交換之媒介，及比價之標準，『交換』遂進而成爲『交易』之制度。

第二節 商業之世界

自商業成爲人類之專營職業以後，日漸改進，發展甚速。降及近世，其範圍既愈大，其運用亦愈廣，其業務亦逐漸分化而成若干專業，其組織亦因應用科學，而愈顯其須有互助合作之必要，其企

業之運用，且已密切聯合各洲各國而爲一整個之市場。

商人因欲推進其業務，媒介於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也，不但不分洲別國別；且爲牟利起見，往往注意於遠洲異國所生產之物品，採擇而販運之，以集中於市場上，期能投合人類好奇喜異之心，而引起其購買慾。貨物之品質、式樣、色彩愈新奇；生產或製造之地方愈遙遠，愈足以資號召，而增加其銷售之數量，加速其銷售之時期。一方面商人既代生產者（製造家）測定市場之需要，而分配其貨物；同時，一方面又代生產者（製造廠家）採購原料，及生產上必要之材料，運供其製造之用，再行分配其製成品，以圖利益。似此輾轉運販，不但生產與消費雙方都得滿足其需要，且足以促進其關係，使其日趨於密切。製造廠家倘遇原料之供給忽然斷絕，勢必迫而停工。工人不得繼續其工作，生活固受影響，社會經濟因亦難以安定。假使市場上忽然斷絕某種貨物之來源，物價必定發生變化，消費者固然直接受其害，市場經濟因亦不能普遍發展。再進一步言，近代世界上各種原料之生產：如培種棉麥、開採煤鐵等，各因氣候地質之關係，不能勉強移換其區域；許多製造事業因得環境之便利，方能發達興盛，如果易地經營，不但增大其生產之費用，加重其出品之成本，或竟不能

穩健進行而終於失敗。吾人求生存於現代世界，無論經營何種事業，必須適合經濟學上『以最小勞費收最大效果』之原則，乃有持久發展之希望。每有同一事業，易地經營，成敗判然不同者，必為氣候地質或環境上種種之條件所限，而又有乖於上述之原則也。

茲再列舉近代重要商業之企業情形，及其相互之關係，分別述明，以供參考。

1. 買賣業：買賣貨物，本為商業之原始業務。近代許多事業，都從買賣業中分化而成。其發生固屬最早，其範圍亦屬最大，其功能不但足以調劑市場之供求；且可以平定物價之漲落，發展市場之經濟，促進生產以富國而裕民；紹介新知以溝通國際文化，使各地之關係，日趨密切，聯合而成為整個之市場。

2. 運輸業：除代商人敏捷的輸運貨物，以供市場之需要外；兼使各地交通便利，消息靈敏，文化溝通，感情融洽，在在均為世界大同之先驅也。

3. 堆棧業：商人遠赴異地購辦之貨物，倘須親自保管，或須預建廠棧以備藏貯，而待運赴市場以供販賣，則所感受之不便，與無謂之耗費，均足以阻止商人之企業心，影響於生產業之發達，與社

會經濟之發展者甚大。堆棧業者預在各地建設倉庫，代理商人保藏其貨物，以待市場之需要。直接便利買賣業者之進行業務，間接促進生產事業之發達，並有助於市場經濟之普遍發展也。

4. 銀行業：銀行業者運用其業務，一方面代商人支付所購貨物之代價，以免隨帶大宗現款之危險，而促進其企業心；他方面代生產業者收領貨款，支付原料代價；或於資本固定過多周轉不靈之時，通融貸借，俾得發展其生產力，有利於市場經濟不淺。

5. 保險業：商人販賣貨物，最懼在運轉途中，或貯藏期內發生危險，致受重大損失。保險業者之業務，於無事時，分負危險之責任；發生危險後，分擔損失之補償，使商人得以放膽進行其業務，而無所顧慮。直接助長其企業心，間接促進生產業者之生產力。至於其他新興之事業，以及事業特殊之組織，足以聯合各業，助其發展者，有如下：

6. 電報業及電話業：自電報電話公開應用於世以後，傳遞消息，極感便利，加以近代無線電機之發明，運用上範圍日廣，效用亦日益增大，各地消息，轉瞬可以傳遍全球，雖相隔萬里，音調仍能絲毫不爽。其應用於商業之廣告宣傳上者，尤易收得意外之效果。化除隔膜，關切利害，各洲各地，無異